

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创建的宝应路径

王其龙/江苏省宝应县审计局

王金淦 朱枫成/宝应县农业农村局

江苏省宝应县按照“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战略要求，遵循“政府引导、装备支撑、技术引领、服务保障、协同推进”的指导原则，以水稻和小麦两大作物为主要对象，以耕整地、稻麦种植、高效植保、机械收获、粮食烘干和秸秆处理为重点环节，因地制宜、因势利导，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和模式，高质量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创建。

着力补齐机插短板

统一思想认识。在全县开展“推，是不是方向；难，有没有办法；做，有没有效果”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认识。召开全县农机主体服务机插秧环节专题交流座谈会，通过算账对比、效益分析及机插大户现身说法，引导种植户响应政府号召，购置机械，推广机插秧。在水稻生长期及收获期，分别组织种田大户实地观摩机插秧与直播稻长势，通过现场比较，增强种植户推广机插秧的信心与决心。

落实秧池面积。逐镇对接落实秧池田面积、地点、育秧主体，多次开办育秧技术培训班，鼓励开展集中育秧和商品化育秧，积极引导开展旱地育秧、硬质地面育秧及多批次育秧，推广使用育秧摆盘技术（摆盘机）和智能喷灌育秧技术，全县育秧面积稳步上升。2018年秧池田面积7766.26亩，其中5亩以上集中育秧点317个；2019年全县育秧面积7880亩，其中5亩以上集中育秧点达452个。为加大对秧池田面积的考核，2018年在全省首推微信笔记功能，对全县5亩以上的育秧点全部实施GPS定位、面积测量、照片上传、分点汇总等，保证育秧面积的真实性。

重视政策引导。宝应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财政扶持的重点是水稻机插秧，主要对以下几个环节给予补贴：一是新购机具作业。新购机具当年在县域内机插秧作业面积不低于400亩，按每亩25元的标准给予作业补贴，最高作业补贴1万元/台。二是育秧设备作业。要求育秧面积不少于5亩，按每亩400元的标准给予作业补贴，最高作业补贴要求2000元/台。三是水稻集中育秧。有固定的水稻集中育秧场地和装备设施，单块面积在5亩以上的秧池田，给予每亩1000元的作业补贴。四是万亩示范片。当年建设且达到市级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万亩示范片验收标准要求的，每个示范片补贴4万元。

突出机制模式创新

推广应用农机集成技术。注重农机农艺融合发展，制定适应本地实际的秸秆机械化还田（犁耕深翻）、水稻机械化育秧、水稻机插秧、小麦机条播、粮食烘干等关键作业环节技术线路。针对秸秆还田，总结形成了“大、小、均、露（压）”技术要点，使农民机手熟练掌握，基层干部群众方便监督，大大提高了还田质量。加大对农机主体的技术培训力度，大力推广应用秸秆机械化还田集成水稻机插秧、秸秆还田集成小麦机条播等技术，确保了农业增产增效。2018年水稻机插秧亩产量普遍比往年直播稻增产100斤左右，得到了干部群众的广泛认可。

实行“六步走”推进机制。第一步，消灭机插秧空白组。创建初期，要求每个生产组都要有机插秧，起到宣传引导作用。第二步，千亩示范方。要求每个村都要打造一个全程机械化千亩示范方，让老百姓直观了解全程机械化。第三步，整体推进村。各村在打造千亩示范方基础上，努力实行整村推进全程机械化，全镇整村推进比例不低于50%。第四步，万亩示范片。每个镇在

集中连片的3~4个整体推进村中打造1个万亩示范片。第五步，市级示范镇。全县14个镇区中，10个镇在2018年底创成了示范镇，2019年力争再创成4个，实现市级全程机械化示范镇全覆盖。第六步，省级示范县。确保2019年实现省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推进示范县创建各项目标任务，达到省定各项考核指标要求，创成省级示范县。

形成“示范创建+服务主体建设”的创建模式。紧紧抓住农机服务主体建设这个龙头，形成“示范创建+服务主体建设”的创建模式。一是开展实体化运作。引导农机服务主体开展以建设阵地、添置机械、开展服务、承包土地等为主要内容的实体化运作，创成2个国家级农机合作社示范社、12家省级示范社。夏集镇13个村成立了以农机服务为主要内容的专业合作社，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干部和种田大户入股，总投入超过500万元，既服务示范创建，又增加了村集体和村干部的收入。二是引导参与示范创建。加强与服务主体的沟通联系，发挥他们在创建中的主力军作用。汜水庆丰跨区收割合作社，由过去单一的机收割扩展到从种到收的全程机械化作业，成为远近闻名“扬州麦客”。三是打造示范典型。近三年共实施服务体系建设项目36个，投入资金近300万元，培育出一批不同类型的知名农机服务组织。泾河镇金穗合作社在自动驾驶、智能化控制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严格工作督查考核

加大考核力度。把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创建的主要指标列为百分考核项目，同时把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镇创建作为农业农村条线考核的加、减分项目，加分标准相当于创成国家级示范项目。各镇加大对村和相关单位的考核力度。西安丰、小官庄等镇，把创建工作作为一票否决项，对村级考核降档降级；曹甸、安宜等镇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与村组干部的考核报酬挂钩，上下浮动2000元；夏集镇把创建工作达标与否作为评优评先一票否决的一项。

定期进行通报。注重创建工作的过程监督，深入镇村督促指导，总结经验做法，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及时总结宣传各地创建过程中的主要经验与做法，协调相关媒体专题跟踪报道，重点介绍各镇区和村居参与创建的亮点做法，以相互借鉴学习。及时通报关键机具推广及秧池田面积落实情况，传递工作压力。

严格督查考核。成立创建技术领导小组，到村到组，跑田头、跑机头，实地检查工作推进情况、机具发展情况、扶持资金使用情况等。聘请第三方核查单位对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关键作业环节，特别是集中育秧、机插秧、机条播和核心示范方建设等方面进行重点核查，保证数据资料的准确性、公正性。每年由县政府办牵头，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合对示范镇创建工作考核验收，验收合格，扶持资金实际发放到位后才拨付市、县奖励资金。